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发展和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省、市有关要求，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跨区、县（市）区域规划和地方规划。负责市级专项规划的立项管理，会签或联合上报需报市政府批准的规划，衔接需要安排市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项目的规划。建立健全科学制定、有效实施、及时评估和动态调整全市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度机制，强化约束和导向作用。

（二）拟订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等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按规定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招标投标工作。

（三）统筹协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研判经济发展趋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

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四）负责监测全市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全市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研究并协调解决全市经济运行有关重大问题。

（五）负责汇总分析全市财政、金融等方面情况，参与拟订财政政策、金融发展对策、土地政策和价格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负责全市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负责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综合管理工作，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六）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七）承担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职责，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负责规划全市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安排市财政性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和涉及综合平衡、重大布局的重大建设项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外资重大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参与

外商投资安全审查有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引导民间投资的方向，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政策及措施。指导协调矿产、能源、资源等领域重大项目的国际合作。牵头组织特重大自然灾害的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指导全市工程咨询业发展。

（八）推进全市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全市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全市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综合平衡全市工业发展规划，参与推进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研究并组织实施交通运输发展规划，推进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拟订全市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组织拟订全市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协调解决全市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九）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进落实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组织拟订全市区域协调发展及老工业基地振兴、沈阳经济区发展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全市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负责地区经济协作的统筹协调，负责协调推进全市“一带一路”建设工作。

（十）研究分析市场状况，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相关工作，编制全市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执行，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对进出口总量计划进行调整。

（十一）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人口发展战略、规划及人口政策。参与拟订科学技术、教育、文化、民政、卫生和计划生育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统筹推进全市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负责将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人才资源开发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负责了解掌握全市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产业的人才需求情况，会同有关方面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发挥产业创业引导基金作用，支持人才创新创业。加大资金投入，支持创新型人才和产业转型升级需要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为人才创新创业搭建平台。

（十二）负责提出全市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的建议，牵头拟订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提出相关体制改革建议。按权限实施对能源项目和计划的管理，提出发展新能源的政策措施。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工作。依法负责全市石油

天然气（包括天然气、煤层气和煤制气，不包括城镇燃气）管道保护工作，协调处理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

（十三）研究全市国民经济与国防建设的关系，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拟订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动员相关工作。负责交通战备工作。

（十四）协调解决区、县（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的工作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管理，负责统筹全市对口支援新疆、西藏、三峡库区和阜新资金项目工作。

（十五）推进全市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全市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

（十六）拟订全市价格改革及定价、调价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市管商品和服务价格、收费标准的管理办法。贯彻实施国家、市的各项价格规定和统一调价方案。拟订全市重要商品和服务项目的价格政策。按市授权制定和调整全市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行政事业性、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执行价格听证制度。组织对农产品、垄断行业、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价格的成本调查和监审工作，负责全市重要商品和

服务价格监测工作。

（十七）根据国家物资储备规划和储备品种目录，组织实施我市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管理我市粮食、棉花和食糖储备，负责储备粮棉行政管理。负责储备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拟订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置国家投资项目，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军队等政策性粮食的供应管理工作。

（十八）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十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为纳入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17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70.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12.4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节能环保支出	91,465.00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六、农林水支出	1,000.00
		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9,900.00
		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00.00
		九、住房保障支出	819.91
		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575.00
		十一、其他支出	3,076.00
本年收入合计	140,172.44	本年支出合计	191,717.34
上年结转结余	51,544.9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1,717.34	支 出 总 计	191,717.34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合计	191,717.34	140,172.44	140,172.44									51,544.90	51,544.90				
559001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91,717.34	140,172.44	140,172.44									51,544.90	51,544.90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1,717.34	6,668.70	6,164.82	503.88	185,048.64
559001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91,717.34	6,668.70	6,164.82	503.88	185,048.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70.71	4,338.07	3,855.86	482.21	43,732.64
20101	人大事务	36.62				36.62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2				36.6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8,034.09	4,338.07	3,855.86	482.21	43,696.02
2010401	行政运行	4,356.07	4,338.07	3,855.86	482.21	18.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4.18				3,124.18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66.00				166.00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3.10				13.10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0				2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0,354.74				40,354.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32	1,298.32	1,276.65	2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53	1,293.53	1,271.86	21.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14	746.14	724.47	21.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39	547.39	547.39		
20808	抚恤	4.79	4.79	4.79		
2080801	死亡抚恤	4.79	4.79	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2.40	212.40	21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40	212.40	21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40	212.40	212.4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1,465.00				91,465.00
21103	污染防治	91,465.00				91,465.00
2110301	大气	91,465.00				91,46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00				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9,900.00				29,90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9,900.00				29,90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9,900.00				29,9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00.00				1,800.00
2199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9.91	819.91	819.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9.91	819.91	819.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4.22	624.22	624.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69	195.69	195.6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575.00				13,575.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3,575.00				13,575.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3,575.00				13,575.00
229	其他支出	3,076.00				3,076.00
22999	其他支出	3,076.00				3,076.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76.00				3,076.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0,172.44	一、本年支出	191,717.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17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70.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12.40
二、上年结转	51,544.90	（四）节能环保支出	91,465.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544.90	（五）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六）农林水支出	1,0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9,900.00
		（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00.00
		（九）住房保障支出	819.91
		（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575.00
		（十一）其他支出	3,076.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1,717.34	支 出 总 计	191,717.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172.44	6,668.70	6,164.82	503.88	133,503.74
559001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40,172.44	6,668.70	6,164.82	503.88	133,503.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19.81	4,338.07	3,855.86	482.21	38,681.7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3,019.81	4,338.07	3,855.86	482.21	38,681.74
2010401	行政运行	4,356.07	4,338.07	3,855.86	482.21	18.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8.70				708.7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66.00				166.00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3.10				13.10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0				2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7,755.94				37,755.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32	1,298.32	1,276.65	2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53	1,293.53	1,271.86	21.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14	746.14	724.47	21.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39	547.39	547.39		
20808	抚恤	4.79	4.79	4.79		

2080801	死亡抚恤	4.79	4.79	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2.40	212.40	21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40	212.40	21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40	212.40	212.4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000.00				56,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6,000.00				56,000.00
2110301	大气	56,000.00				56,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00				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900.00				28,90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8,900.00				28,90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8,900.00				28,9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00.00				1,800.00
2199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9.91	819.91	819.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9.91	819.91	819.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4.22	624.22	624.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69	195.69	195.6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22.00				6,622.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6,622.00				6,622.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6,622.00				6,62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68.70	6,164.82	503.88
559001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6,668.70	6,164.82	503.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32.94	5,132.94	
30101	基本工资	1,390.35	1,390.35	
30102	津贴补贴	1,254.60	1,254.60	
30103	奖金	1,047.68	1,047.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7.39	547.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40	212.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7	27.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4.22	624.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93	28.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4.00	290.12	503.88
30201	办公费	43.26		43.26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9.00		9.00
30207	邮电费	200.95		200.95
30208	取暖费	31.26		31.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23.31		23.31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37.82		37.82
30229	福利费	3.16		3.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0.12	290.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12		124.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1.76	741.76	
30301	离休费	57.43	57.43	
30302	退休费	667.04	667.04	
30305	生活补助	17.29	17.2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万元

2022 预算数						2023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80.76	39.76	36.00	18.00	18.00	5.00	96.31	65.31	26.00	18.00	8.00	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5,048.64	133,503.74	133,503.74					51,544.90	51,544.90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85,048.64	133,503.74	133,503.74					51,544.90	51,544.90				
	2023年“信用沈阳”建设经费	54.00	54.00	54.00										
	2023年对口帮扶资金	1,800.00	1,800.00	1,800.00										
	2023年援疆工作经费	224.70	224.70	224.70										
	2023年政府法律顾问服务	5.00	5.00	5.00										
	2023年沈阳市投标保证金“信用保函”	12.00	12.00	12.00										
	2023年经济	8.10	8.10	8.10										

	形势分析经费													
	2023年交通战备经费	5.00	5.00	5.00										
	2023年政府制定或调整价格听证会费用	20.00	20.00	20.00										
	2023年沈阳市社会物流统计调查	12.00	12.00	12.00										
	2023年重点项目推进及运行管理经费	5.00	5.00	5.00										
	2023年沈阳现代化都市圈联席会议办公室相关经费	64.00	64.00	64.00										
	2023年车辆更新	18.00	18.00	18.00										
	粮食领域涉企资金	6,622.00	6,622.00	6,622.00										
	2023年“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	20.00	20.00	20.00										
	2023年沈阳建设国家中心城市2023年度行动计	10.00	10.00	10.00										

	划													
	2023年重大课题研究经费	370.00	370.00	370.00										
	2023年沈阳市国家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评估和国务院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表扬激励年度评估	12.00	12.00	12.00										
	2023年沈阳市“多规合一”项目年度空间实施计划	136.00	136.00	136.00										
	2023年首次新入库服务业企业奖励资金	1,500.00	1,500.00	1,500.00										
	2023年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管理经费	14.00	14.00	14.00										
	2023年沈阳市新兴产业发展专项(战	6,338.00	6,338.00	6,338.00										

	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资金													
	2023年沈阳市促进数字经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480.00	6,480.00	6,480.00										
	2023年中欧班列补贴	28,900.00	28,900.00	28,900.00										
	2023年基本建设专项(扣除企业处部分)	18,373.94	18,373.94	18,373.94										
	结转-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33,062.00							33,062.00	33,062.00				
	结转-省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2,403.00							2,403.00	2,403.00				
	结转-省重大项目前期费	3,076.00							3,076.00	3,076.00				
	市本级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咨询费	500.00	500.00	500.00										
	结转-粮食领域涉企资金(2022年)	6,953.00							6,953.00	6,953.00				

	2023年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	56,000.00	56,000.00	56,000.00										
	2023年基建专项-2021年及以前年度已收回基建项目资金再支出及项目尾款	3,000.00	3,000.00	3,000.00										
	2023年基建专项-中央省投资项目配套资金及项目前期费	2,000.00	2,000.00	2,000.00										
	2023年基建专项-城乡统筹	1,000.00	1,000.00	1,000.00										
	结转-2022年辽宁省制度性创新成果奖励	20.00							20.00	20.00				
	结转-2022年省全面开放专项政策补助资金(支持海陆大通道建设)	1,000.00							1,000.00	1,000.00				
	结转-2022年扶持数字经济	2,722.70							2,722.70	2,722.70				

	济产业发展 资金													
--	-------------	--	--	--	--	--	--	--	--	--	--	--	--	--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1,717.34	140,172.44	140,172.44					51,544.90	51,544.90				
		191,717.34	140,172.44	140,172.44					51,544.90	51,544.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70.71	43,019.81	43,019.81					5,050.90	5,050.90				
20101	人大事务	36.62							36.62	36.62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2							36.62	36.6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8,034.09	43,019.81	43,019.81					5,014.28	5,014.28				
2010401	行政运行	4,356.07	4,356.07	4,356.0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4.18	708.70	708.70					2,415.48	2,415.48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66.00	166.00	166.00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3.10	13.10	13.10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0	20.00	2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0,354.74	37,755.94	37,755.94					2,598.80	2,598.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32	1,298.32	1,298.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53	1,293.53	1,293.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14	746.14	746.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39	547.39	547.39										
20808	抚恤	4.79	4.79	4.79										
2080801	死亡抚恤	4.79	4.79	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2.40	212.40	21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40	212.40	21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40	212.40	212.4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1,465.00	56,000.00	56,000.00					35,465.00	35,465.00				
21103	污染防治	91,465.00	56,000.00	56,000.00					35,465.00	35,465.00				
2110301	大气	91,465.00	56,000.00	56,000.00					35,465.00	35,46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00	500.00	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9,900.00	28,900.00	28,900.00					1,000.00	1,00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9,900.00	28,900.00	28,900.00					1,000.00	1,00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9,900.00	28,900.00	28,900.00					1,000.00	1,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2199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2199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9.91	819.91	819.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9.91	819.91	819.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4.22	624.22	624.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69	195.69	195.6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575.00	6,622.00	6,622.00					6,953.00	6,953.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3,575.00	6,622.00	6,622.00					6,953.00	6,953.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3,575.00	6,622.00	6,622.00					6,953.00	6,953.00				
229	其他支出	3,076.00							3,076.00	3,076.00				
22999	其他支出	3,076.00							3,076.00	3,076.0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91,717.3 4	140,172.4 4	140,172.4 4					51,544.9 0	51,544.9 0				
559001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级	191,717.3 4	140,172.4 4	140,172.4 4					51,544.9 0	51,544.9 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132.94	5,132.94	5,132.94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92.63	3,692.63	3,692.63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87.16	787.16	787.16										
50103	住房公积金	624.22	624.22	624.22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93	28.93	28.93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45.12	14,859.10	14,859.10					386.02	386.02				
50201	办公经费	726.98	726.98	726.98										

50202	会议费													
50203	培训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163.02	797.00	797.00				366.02	366.02					
50206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5.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8.00										
50209	维修（护）费	5.00	5.00	5.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37.12	13,317.12	13,317.12				20.00	20.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89,080.00	56,018.00	56,018.00				33,062.00	33,062.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18.0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9,062.00	56,000.00	56,000.00				33,062.00	33,062.0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27,449.94	24,373.94	24,373.94				3,076.00	3,076.00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7,449.94	24,373.94	24,373.94				3,076.00	3,076.00					
507	对企业补助	52,042.88	37,022.00	37,022.00				15,020.88	15,020.88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2,042.88	37,022.00	37,022.00				15,020.88	15,020.88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6.46	966.46	966.46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29	17.29	17.29										
50905	离退休费	724.47	724.47	724.47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24.70	224.70	224.70										
59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5999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1,717.34	140,172.44	140,172.44					51,544.90	51,544.90				
559001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91,717.34	140,172.44	140,172.44					51,544.90	51,544.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32.94	5,132.94	5,132.94										
30101	基本工资	1,390.35	1,390.35	1,390.35										
30102	津贴补贴	1,254.60	1,254.60	1,254.60										
30103	奖金	1,047.68	1,047.68	1,047.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7.39	547.39	547.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40	212.40	212.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7	27.37	27.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4.22	624.22	624.22										
30199	其他工资福	28.93	28.93	28.93										

	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45.12	14,859.10	14,859.10					386.02	386.02			
30201	办公费	107.26	107.26	107.26									
30202	印刷费	16.10	16.10	16.1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0									
30206	电费	9.00	9.00	9.00									
30207	邮电费	200.95	200.95	200.95									
30208	取暖费	31.26	31.26	31.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23.31	23.31	23.31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60.02	794.00	794.00					366.02	366.02			
30228	工会经费	37.82	37.82	37.82									
30229	福利费	3.16	3.16	3.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290.12	290.12	290.12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37.12	13,317.12	13,317.12					20.00	2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6.46	966.46	966.46										
30301	离休费	57.43	57.43	57.43										
30302	退休费	667.04	667.04	667.04										
30305	生活补助	17.29	17.29	17.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70	224.70	224.7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7,449.94	24,373.94	24,373.94					3,076.00	3,076.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27,449.94	24,373.94	24,373.94					3,076.00	3,076.00				
310	资本性支出	89,080.00	56,018.00	56,018.00					33,062.00	33,062.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18.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9,062.00	56,000.00	56,000.00					33,062.00	33,062.00				
312	对企业补助	52,042.88	37,022.00	37,022.00					15,020.88	15,020.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2,042.88	37,022.00	37,022.00					15,020.88	15,020.88				
39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39999	其他支出	1,800.00	1,800.00	1,800.00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债务支出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6.00	136.00	136.00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36.00	136.00	136.00											
项目支出		136.00	136.00	136.00											
	2023 年沈阳市“多规合一”项目年度空间实施计划	136.00	136.00	136.00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659.00	659.00	659.00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659.00	659.00	659.00									
项目支出				659.00	659.00	65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信用沈阳”建设经费	559E0503 政府委托的其它评估服务	48.00	48.00	4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政府法律顾问服务	559E0101 政府法律顾问服务	5.00	5.00	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沈阳市投标保证金“信用保函”	559E12 政府履职所需其它辅助性服务	12.00	12.00	1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政府制定或调整价格听证会费用	559E12 政府履职所需其它辅助性服务	20.00	20.00	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沈阳市社会物流统计调查	559E0202 政治、经济、社会、生态、环保、文化等方面专项课题研究	12.00	12.00	1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	559D0101 地区、部门规划的研究、编制、论证、评估	20.00	20.00	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沈阳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2023 年度行动计划	559D0101 地区、部门规划的研究、编制、论证、评估	10.00	10.00	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重大课题研究经费	559E0202 政治、经济、社会、生态、环保、文化等方面专项课题研究	370.00	370.00	37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沈阳市国家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评估和国务院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表扬激励年度评估	559E0503 政府委托的其它评估服务	12.00	12.00	1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沈阳市“多规合一”项目年度空间实施计划	559D0101 地区、部门规划的研究、编制、论证、评估	136.00	136.00	13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 年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管理经费	559E0704 其它政府委托的评审服务	14.00	14.00	14.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559001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101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272.9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871.4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20.39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419.49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84.39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发展和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完成发展和改革委主要职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3-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3-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3-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3-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3-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3-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3-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3-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3-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3-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3-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3-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3-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3-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发生次数	=	0	次	2023-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3-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3-12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	>=	5	%	2023-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	%	2023-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持续发展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2023 年“信用沈阳”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4.00						
总体目标	加大“双公示”工作力度；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建立信用监测预警机制，完成创建文明城市指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公示”信息		全量公示		2023-12
			区县（市）信用监测	>=	10	个	2023-11
		质量指标	《信用沈阳》杂志	>=	2500	册	2023-12
			完成时限	<=	12	个月	2023-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诚信经营意识		提升意识		2023-11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诚信建设水平		提升水平		2023-11
项目(政策)名称	2023 年援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24.70						

总体目标	共安排我市 21 名援疆干部工作经费。按省标准工作经费每人每年 10.7 万元，安排援疆工作经费 10.7*21=224.7 万元；工作经费主要用于 21 名援疆干部在新疆塔城市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等方面，这笔经费为援疆干部提供了后勤和资金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干部人数	>=	21	人	2023-11	
			完成年度计划招商、民族“三交”等活动数量	>=	2	项	2023-12	
		质量指标	保证工作队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运转		2023-12
			完成年度招商任务			完成任务		2023-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为塔城市招商引资目标			实现目标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援疆干部积极性			带动工作		2023-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2023 年政府法律顾问服务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为相关法律事务提供咨询，充分发挥法律专家在法制宣传、决策咨询、制度建设、行政争议解决等方面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法律顾问年度工作总结材料	>=	1	份	2023-12
			审查规范性文件、行政协议、合同；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建议等服务	>=	5	件	2023-11
		质量指标	咨询结果利用率	>=	80	%	2023-11
			法律顾问年度服务质量		符合要求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委依法行政工作认可		工作有效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委规范性文件备案、合同、执法活动违法情形		持续服务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0						
总体目标	编制“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报告，评估“十四五”规划经济领域中期实施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规划报告数量	=	1	个	2023-12
			规范文本数量	>=	1	份	2023-12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符合度	=	100	%	2023-12		

			完成规范文本质量		报告合格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评估“十四五”规划经济领域中期实施情况		符合要求		2023-11
		社会效益指标	评估“十四五”规划社会领域中期实施情况		符合要求		2023-11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沈阳建设国家中心城市2023年度行动计划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0						
总体目标	编制沈阳建设国家中心城市2023年度行动计划，围绕经济领域，推进我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报告数量	>=	1	个	2023-11
			规范文本数量	>=	1	份	2024-11
		质量指标	完成时限	<=	12	个月	2023-12
			完成规范文本质量			符合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围绕经济领域，推进我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符合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围绕社会领域，推进我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			符合要求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重大课题研究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70.00						
总体目标	完成沈阳市重大课题研究，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结题申报率	>=	90	%	2023-11
			完成课题报告数量	>=	5	个	2023-11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	90	%	2023-11
			课题经费支出率	>=	90	%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经济结构，提升经济效益			符合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沈阳市发展改革委课题研究成果汇编，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符合要求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沈阳市投标保证金“信用保函”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00						
总体目标	持续推进投标保证金“信用保函”工作，逐步扩大“信用保函”清单内企业范围，加强对“清单”中企业的信用监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用保函”清单内企业数量	>=	10	家	2023-11
			使用“信用保函”电子化平台数量	>=	1	个	2023-11

	质量指标	为清单内企业及时出具电子“信用保函”		及时有效		2023-12	
		“清单”中企业一旦发生失信行为		按规处理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企业资金压力降低交易成本		符合要求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公共资源交易市场形成良好的信用环境		符合要求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经济形势分析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8.10						
总体目标	1. 全力做好经济形势监测分析工作，努力提高政府科学决策水平，应对经济发展中的困难和挑战，促进经济企稳向好，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2. 力争全面完成全年沈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全市经济形势分析报告数量	>=	15	次	2023-11
			全年聘请专家对全市经济形势及下一步发展的对策措施咨询论证次数	>=	3	次	2023-11
		质量指标	全面、及时、准确地分析全市经济形势		及时准确		2023-12
			专家意见建议被采用量持续提高		符合要求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力争全市经济增长速度与全国保持同步		符合要求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收入增长速度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符合要求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交通战备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通过集中完成路桥专业应急保障中队的实战训练达到锻炼队伍应急处置能力、现场钢桥架设能力及积累经验、储备技术人才的目的，以满足战时应战、及时应急平时服务的新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战备仓库训练场地、办公楼及专用吊具指标	>=	904	平方米	2023-11	
			“321”钢桥架设演练、出入库演练指标	>=	5	节	2023-11	
		质量指标	演练科目达标率	>=	90	%	2023-11	
			保障储存、调用战备“321”钢桥及其他附属设备的需要		保障运行		2023-11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养有关人员应战、救灾、抢险意识			符合预期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有关战备、设备储存和保养，达到应急应战时减少损失			符合要求		2023-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政府制定或调整价格听证会费用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0						
总体目标	1. 征求经营者、消费者和有关方面的意见，对制定价格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论证；2. 提高政府制定价格的科学性、公正性和透明度，保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3. 落实好国家制定价格公平、公开、公正和效率的原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内预计召开听证会数量	>=	4	次	2023-11
			年内预计涉及风险评估次数	>=	4	次	2023-11
		质量指标	保障决策科学性		决策科学		2023-12
			保障决策透明度		决策透明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调价申请人收益		符合实际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国家和省政策要求		符合要求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沈阳市国家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评估和国务院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表扬激励年度评估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00						
总体目标	完成2022年沈阳市国家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年度评估和国务院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年度评估工作，包含一、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概况，二、2022年示范区建设总体进展情况，三、2022年典型做法与工作成效，四、2022年产业转型升级和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工作推进情况，五、2022年探索经验、推广宣传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调研报告、工作报告数量	>=	5	篇	2023-11	
			示范区年度评估按时完成率	>=	90	%	2023-11	
		质量指标	示范区评估报告通过率	>=	90	%	2023-11	
			国务院表彰年度评估报告通过率	>=	90	%	2023-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我市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取得积极进展			符合目标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老工业基地工业增加值增速加快			符合目标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沈阳市社会物流统计调查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00							
总体目标	开展沈阳市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形成《沈阳市社会物流成本统计调查报告》和《沈阳市物流业景气指数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沈阳市社会物流成本统计调查报告》	=	1	份	2023-11	
			形成《沈阳市物流业景气指数报告》	=	1	份	2023-11	
		质量指标	启动统计调查工作	<=	12	个月	2023-12	
			形成统计调查报告	<=	12	个月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测算出全市社会物流总额、社会物流总费用和物流业总收入			符合要求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出促进全市物流业发展的对策措施，推动物流业降本增效			符合要求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重点项目推进及运行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1. 做好市项目信息管理平台项目的数据更新, 发挥系统作用, 为全市经济建设服务。2. 按时向市领导及各相关部门反馈全市重点项目开发建设运行分析情况, 及时上报最新进展。3. 加强对全市重点项目跟踪调度, 组织全市重点项目的观摩活动, 及时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组织召开全市项目工作会议及项目调度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信息管理平台全年更新次数	>=	8	次	2023-11
			项目情况资料	>=	1500	份	2023-11
		质量指标	项目信息管理平台全年正常运转		保障运行		2023-12
			每月提供全市重点项目情况		提供数据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企业对接, 服务产业招商, 积累项目资源, 促进贸易与投资加速增长。		助力企业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果持续性		持续更新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沈阳市“多规合一”项目年度空间实施计划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36.00						
总体目标	1. 滚动更新政府投资类、产业类、一般经营类三类项目全口径项目储备库, 储备项目(用地)数量达2000个以上。2. 制定2023年度项目空间实施计划, 提前安排重大项目空间协同工作。3. 制定各类项目实施指引文件, 指导2023年各类项目计划编制。4. 结合多规合一平台逐步完善, 开发年度项目空间计划应用模块, 纳入项目管理流程, 供政府各相关部门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项目空间实施计划总报告数量	>=	1	篇	2023-11
			完成分项项目实施评价和指引研究报告数量	>=	1	篇	2023-11
		质量指标	保证列入年度计划的各类重点项目提前完成空间协同，有效提高项目实施效率		符合要求		2023-12
			完成各类项目实施指引文件并分发至相关部门，指导各类专项计划编制		完成目标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指引沈阳城市发展和项目建设，提升投资效率		符合要求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研究成果指导 2023 年各类专项计划制定和全年项目实施管理		符合要求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 年首次新入库服务业企业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500.00						
总体目标	按照《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首次新入库“四上”企业奖励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奖励方案》）文件精神，自 2021 年起，对我市首次达到“四上”企业标准并纳入国家统计局直报网单位库的企业给予奖励，每户企业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完成对首次新入库服务业企业奖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 2022 年首次新入库企业给予奖励数量	>=	150	家	2023-11
			每户企业奖励	=	10	万元	2023-11
质量指标	对企业法人资质、营业收入、信用信息等情况进行评审		激励创新		2023-12		

			按照全市服务业企业入库时间开展时间	<=	12	个月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规上服务业数量		完成目标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		促进发展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4.00						
总体目标	申报国家、省、市高技术产业专项，组织申报国家、省级创新平台，推进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荐上报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	2	家	2023-12
			推荐上报省级工程研究中心	>=	5	家	2023-12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2023-11
			资金拨付到位率	=	100	%	2023-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支持各类科技创新平台	>=	5	个数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关键技术创新能力		提升能力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沈阳市新兴产业发展专项（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338.00						

总体目标	专项用于支持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新产业新业态、双创示范基地（载体）等发展。一是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建设，二是加快新产业新业态项目建设，三是支持创新创业基地（载体）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支持项目数	>=	8	个	2023-11
			支持新兴产业建设项目数量	>=	8	家	2023-11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2023-12
			资金拨付到位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投资新兴产业资金	>=	1	亿元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发生		无违规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沈阳市促进数字经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480.00						
总体目标	依据《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沈阳市促进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沈政办发〔2022〕18号），支持数字产业化发展、产业数字化转型、数据资源开发、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开放、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环境等数字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3-11
			补助数字经济项目数	>=	10	个	2023-12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2023-11
资金发放率			>=	90	%	2023-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数字经济项目	>=	10	个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数字经济企业	>=	10	个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沈阳现代化都市圈联席办公室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4.00							
总体目标	完成沈阳现代化都市圈联席办公室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筹备召开都市圈书记市长联席会议、市长联席会议次数	>=	2	次	2023-12	
			开展相关都市圈调研、都市圈拉练走访次数	>=	4	次	2023-11	
		质量指标	保证会议顺利召开			保障运转		2023-12
			保证调研、拉练走访成果			实现目标		2023-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快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提升都市圈各市（区）经济增长速度			加快建设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加快建设沈阳现代化都市圈氛围，提升区域竞争力，促进沈阳现代化都市圈高质量发展			促进发展		2023-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2023 年中欧班列补贴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8,900.00						
总体目标	按照沈阳市政府、中外运《合作开行沈阳中欧班列战略合作协议》，以季度为结算周期，及时向中外运（沈阳）国际班列有限公司拨付款项，保障沈阳中欧班列持续稳定运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欧班列重箱率	>=	95	%	2023-12
			累计服务辽沈企业	>=	300	家	2023-12
		质量指标	中欧班列全年开行数量排名		东北第一		2023-12
			沈阳中欧班列运行情况		稳定有序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沈阳中欧班列总货值	>=	60	亿元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沈阳融入“一带一路”倡议		推进融入		2023-11
项目(政策)名称	2023 年基本建设专项（扣除企业处部分）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8,373.94						

总体目标	2023 年我市拟安排基本建设专项资金 3.2 亿元，全部为财力安排，其中：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0.3 亿元，为预留的城乡统筹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农业相关设施建设支出；繁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0.2 亿元，砍块预留的教育补短板项目，主要用于中小学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支出；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0.16 亿元，主要用于广播电视台、沈阳日报社相关项目支出；持续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2.54 亿元，主要包含医院、民政、消防、公安、司法、统计等部门维修改造等支出。项目实施后将有助于提高我市安全、医疗卫生等方面能力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报告数量	>=	2	个	2023-12	
			项目完工率	>=	100	%	2023-12	
			足额偿还各期本金	=	432.06	万元	2023-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获批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完工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及时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基建成本支出	<=	32000	万元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建设项目投资增速	>	5	%	2023-12	
			新开工建设项目	>	10	个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3650	日	2023-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9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结转-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3,062.00						
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及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以降低供热燃煤占比和提高排放标准为重点，以提升清洁取暖率和建筑能效水平为目标，通过“热源侧”改造和“用户侧”提升两大举措，聚焦城区、县城、农村三大区域，采取10类具体措施，着力构建沈阳市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供热体系，促进减污降碳，改善冬季大气质量，全面提升广大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气污染防治相关研究报告、政策建议等完成率	>=	100	%	2023-12
			淘汰燃煤小锅炉	>=	10	台	2023-12
			勘查实施方案等技术报告	>=	1	件	2023-12
		质量指标	淘汰燃煤小锅炉任务完成率	>=	100	%	2023-12
			大气重污染区域重点排污单位排放监管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补贴对象的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按期完工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燃煤锅炉拆除成本	<=	15	万元	2023-12
			补贴标准控制	=	15	万元/吨	2023-1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降低率	>=	5	%	2023-12
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	114	天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染治理设施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对象满意度	>=	9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结转-省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403.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省相关要求，结合沈阳市经济、资源、环境等特点，提出三年建设目标：1. 城区及县城清洁取暖率达到100%，具备条件的平原农村地区基本完成散煤替代；2. 城区具备改造价值的非节能建筑100%完成节能改造，县城完成80%以上，农村地区积极引导农房节能改造，降低取暖负荷；3. 推广超低能耗建筑，促进建筑节能工作迈向更高台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气污染防治相关研究报告、政策建议等完成率	>=	100	%	2023-12
			淘汰燃煤小锅炉	>=	10	台	2023-12
			监测检查监测点数量	>=	5	个	2023-12
		质量指标	淘汰燃煤小锅炉任务完成率	>=	100	%	2023-12
			大气重污染区域重点排污单位排放监管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补贴对象的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按期完工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燃煤锅炉拆除成本	<=	15	万元	2023-12
			补贴标准控制	=	5	万元/吨	2023-1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降低率	>=	5	%	2023-12
			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	114	天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染治理设施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对象满意度	>=	9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市本级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咨询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00						
总体目标	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开工率	>=	80	%	2023-12
			项目评审数量	=	20	个	2023-11
		质量指标	评审程序规范		程序规范		2023-12
			评审合格率	>=	95	%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发展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		优化结构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6,000.00						
总体目标	<p>根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资环〔2021〕46306号）、《中央生态环保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储备制度管理暂行办法》（财资环〔2021〕91号）和省市等相关文件规定要求，请你单位牵头，与同级住建、生态环境等业务主管部门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一是做好资金预算和项目计划衔接，督促有关项目单位夯实基础工作，抓紧推动项目实施，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二是建立项目调度督导机制，按照进度及时拨付工程款，做到资金拨付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相匹配，切实保障项目建设需要。要安排专人负责，专账核算，加强监管，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专项资金。三是提早谋划，研究建立项目建成后的长效机制，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效，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于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自评等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高质量完成。</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气污染防治相关研究报告、政策建议等完成率	>=	100	%	2023-12
			淘汰燃煤小锅炉	>=	10	台	2023-12
			项目完工率	>=	100	%	2023-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获批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完工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及时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基建成本支出	<=	1000	万元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建设项目投资增速	>	1	%
新开工建设项目	>			10	个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3650	日	2023-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9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基建专项-2021年及以前年度已收回基建项目资金再支出及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000.00						
总体目标	<p>一、要切实加强基本建设投资项目的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及有关规定，认真做好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招标、组织建设工作，确保建设项目顺利实施,请在收到该项资金后十五日内使用完毕。二、要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确保基建资金专款专用，并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管理相关规定，根据工程进度及相关拨款要件拨付资金，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审核与监督。三、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所转发的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通知》（沈财经〔2016〕509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所转发的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沈财经〔2016〕508号）、《沈阳市人民政府批转市发展改革委等8部门关于沈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沈政发[2019]11号）等文件规定，按照招投标制、项目法人制、合同制、监理制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项目组织和管理，严格控制工程投资，防止超概算。四、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依法办理项目政府采购、招投标等相关手续。五、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预算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做好账务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挪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宣传策划类活动	>=	1	场次	2023-12
			平台建设运营补助数量	>=	1	个	2023-12
			项目完工率	>=	100	%	2023-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获批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完工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及时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基建成本支出	<=	3000	万元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建设项目投资增速	>	5
	新开工建设项目	>			0	个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3650	日	2023-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8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基建专项-中央省投资项目配套资金及项目前期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0.00						
总体目标	<p>一、要切实加强基本建设投资项目的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及有关规定，认真做好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招标、组织建设工作，确保建设项目顺利实施,请在收到该项资金后十五日内使用完毕。二、要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确保基建资金专款专用，并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管理相关规定，根据工程进度及相关拨款要件拨付资金，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审核与监督。三、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所转发的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沈财经〔2016〕509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所转发的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沈财经〔2016〕508号）、《沈阳市人民政府批转市发展改革委等8部门关于沈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的通知》（沈政发〔2019〕11号）等文件规定，按照招投标制、项目法人制、合同制、监理制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项目组织和管理，严格控制工程投资，防止超概算。四、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依法办理项目政府采购、招投标等相关手续。五、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预算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做好账务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宣传策划类活动	>=	1	场次	2023-12

			平台建设运营补助数量	>=	1	个	2023-12
			项目完工率	>=	100	%	2023-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获批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完工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及时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基建成本支出	<=	2000	万元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建设项目投资增速	>	5	%	2023-12
			新开工建设项目	>	2	个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3650	日	2023-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8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基建专项-城乡统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0.00						
总体目标	一、要切实加强基本建设投资项目的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及有关规定,认真做好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招标、组织建设等工作,确保建设项目顺利实施,请在收到该项资金后十五日内使用完毕。二、要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确保基建资金专款专用,并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管理相关规定,根据工程进度及相关拨款要件拨付资金,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审核与监督。三、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沈阳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所转发的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通知》(沈财经〔2016〕509号)、						

《沈阳市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所转发的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沈财经〔2016〕508号）、《沈阳市人民政府批转市发展改革委等8部门关于沈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沈政发〔2019〕11号）等文件规定，按照招标投标制、项目法人制、合同制、监理制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项目组织和管理，严格控制工程投资，防止超概算。四、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依法办理项目政府采购、招投标等相关手续。五、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预算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做好账务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挪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工率	>=	100	%	2023-12	
			评估报告数量	>=	1	篇	2023-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获批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完工及时率	>=	100	%	2023-12	
			项目立项及时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基建成本支出	<=	1000	万元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建设项目投资增速	>	5	%	2023-12
				新开工建设项目	>	1	个	2023-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3650	日	2023-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3-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车辆更新						

主管部门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8.00						
总体目标	对各单位故障频发、维修支出较大、存在安全隐患的老旧车辆进行更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公务专用车辆	=	1	辆	2023-12
			本年安排资金	=	18	万元	2023-12
		质量指标	采购质量合格率	>=	100	%	2023-12
			采购资金节约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发挥效益		2023-1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	6	年	2023-12

第三部分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23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91717.34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03720.47 万元增加 87996.87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3 年相比 2022 年增加大气污染防治污染、粮食资金、数字经济专项等项目预算经费。

二、关于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96.3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5.3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6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5.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2 年

预算数增加 25.55 万元，主要是由于根据全市工作安排调整因公出国数量，增加相关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相比 2022 年减少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相比 2022 年预算数维持不变。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委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03.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4.89 万元，降低 12.94%。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 3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5 辆（其中 26 辆为其它单位划转待机关事务管理局收回车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在2023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1个，实际编制1个，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2023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26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26个，编制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